

2023年度

湘潭县人民检察院单位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湘潭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湘潭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 部门职责

湘潭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的各项工作部署,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规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三)依照法律规定对由县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四)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负责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负责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八)受理向县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

(九)负责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十)负责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十一)负责检务督察工作。

(十二)负责检察机关财物装备和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三)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 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湘潭县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

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等 8 个部门。

（二）决算单位构成。湘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湘潭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湘潭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7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759.76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4.49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32.6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6.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1.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08.6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34.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6.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0.08
	30			61	
总计	31	2,134.79	总计	62	2,134.7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湘潭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 008. 66	1, 77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32. 6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733. 70	1, 501. 04	0. 00	0. 00	0. 00	0. 00	232. 66
20404	检察	1, 733. 70	1, 501. 04	0. 00	0. 00	0. 00	0. 00	232. 66
2040401	行政运行	1, 492. 70	1, 260. 04	0. 00	0. 00	0. 00	0. 00	232. 6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5. 00	19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410	检察监督	46. 00	4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	教育支出	4. 50	4. 5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 50	4. 5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 50	4. 5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 66	116. 6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 20	73. 2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 20	73. 2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	抚恤	37. 00	37.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7. 00	37.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	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	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0	5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80	5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80	13.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00	1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00	1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00	1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湘潭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59.76	1,538.92	220.85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759.76	1,538.92	220.85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492.92	1,492.92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85	0.00	220.85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45.99	45.99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49	4.49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49	4.49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49	4.4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6	116.6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20	73.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20	73.2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7.00	37.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7.00	37.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	6.46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	6.4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0	51.8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80	51.8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80	13.8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00	102.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00	102.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00	102.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湘潭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7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24.45	1,524.45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4.49	4.49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6.66	116.6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80	51.8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2.00	102.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76.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99.40	1,799.4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3.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0.07	30.0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3.4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29.47	总计	64	1,829.47	1,829.4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湘潭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799. 40	1, 578. 55	220. 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524. 45	1, 303. 60	220. 85
20404	检察	1, 524. 45	1, 303. 60	220. 85
2040401	行政运行	1, 257. 61	1, 257. 61	0. 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 85	0. 00	220. 85
2040410	检察监督	45. 99	45. 99	0. 00
205	教育支出	4. 49	4. 49	0. 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 49	4. 49	0. 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 49	4. 49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 66	116. 66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 20	73. 2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 20	73. 20	0. 00
20808	抚恤	37. 00	37. 0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7. 00	37.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	6.46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	6.4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0	51.8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80	51.8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0	38.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80	13.8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00	102.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00	102.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00	102.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湘潭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5.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37.16	30201	办公费	76.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71	30202	印刷费	16.1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1.8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9.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110.42	30206	电费	23.3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5.2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3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8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5.9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0	30211	差旅费	18.9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5.7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7.5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01	30215	会议费	0.9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4.4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7.2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0.9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2.6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7.39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13.2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6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0.1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133.7			
人员经费合计		1,044.50	公用经费合计					534.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湘潭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湘潭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湘潭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03	0.00	31.19	17.99	13.20	0.84	32.03	0.00	31.19	17.99	13.20	0.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2134.7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4.22万元，增长5.65%，主要是因为办案数量增加，办案压力增大，为了保证检察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检察工作质效，检察办案业务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2008.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76.00万元，占88.4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32.66万元，占11.5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2034.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13.87万元，占89.15%；项目支出220.84万元，占10.8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829.4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57万元，增长0.80%，主要是办案数量增加，办案提质增效压力增大，检察办案业务经费增加导致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99.4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8.4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5.04万元，增长2.57%，主要是因为办案数量增加，办案提质增效压力增大，检察办案业务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99.4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

出1524.45万元，占84.72%；教育支出4.49万元，占0.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6.66万元，占比6.48%；卫生健康支出51.8万元，占比2.88%；住房保障支出102万元，占比5.6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785.4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9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8%，其中：

1、公共安全-检察-行政运行。

年初预算为1243.54万元，支出决算为1257.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年中调整了预算以弥补人员经费不足。

2、公共安全-检察-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年初预算为241.47万元，支出决算为220.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公楼维修等项目资金因部分维修项目未完成，待2024年进行结算。

3、公共安全-检察-检察监督。

年初预算为61万元，支出决算为45.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检察监督办案工作费用的支出不可预计性较大。

4、教育支出-进修及培训-培训支出。

年初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4.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培训支出主要是参加上级单位组织的业务培训，不可预计性较大。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年初预算为73.2万元，支出决算为7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死亡抚恤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万元。因死亡抚恤金属于年终追加预算,所以年初预算为0万元。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年初预算为6.46万元,支出决算为6.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8、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

年初预算为38万元,支出决算为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9、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年初预算为13.8万元,支出决算为1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0、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年初预算为102万元,支出决算为1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78.5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44.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6.1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534.0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3.8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3.2万元,支出决算为32.03万元,完

成预算的96.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接待开支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1.03万元，减少3.1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接待开支经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本年度未开展因公出国（境）交流项目，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84万元，完成预算的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接待开支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0.44万元，增长11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机关和外省、外市机关来本院考察调研和业务交流增加，公务接待任务加重。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为17.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开支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6.87万元，减少27.6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购置车辆的编制情况和标准不同。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3.2万元，支出决算为1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增加5.4万元，增长69.2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老旧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84万元，占2.62%，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1.19万元，占97.38%。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本年度未开展因公出国（境）项目。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84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0个、来宾77人次，主要是省级、外市检察机关和司法相关部门来本院进行考察调研和业务交流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1.1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7.99 万元，单位本级更新公务用车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2 万元，主要是执法执勤所需公务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年审费和保险费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34.0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7.69 万元，降低 3.21%。主要原因是：为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的政策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99 万元，用于召开民事检察、全市检察宣传等会议，人数 62 人，内容为民事检察工作、检察宣传工作等；开支培训费 4.49 万元，用于开展培训讲座和参加上级组织的培训，人数 64 人，内容为检察机关检务督察培训、党务干部培训、案件管理业务培训、综合信息和新闻宣传工作培训、大数据法律监督工作培训、毒品犯罪检察素能培训、信息工作培训、侦查业务培训等；本年度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6.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8.8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1.0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6.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1.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5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0.1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2.7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7.3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

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0.61%。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湘潭县人民检察院一直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将绩效管理落实于单位各项业务工作中，贯穿于各项工作的始末。2023年度本单位开展了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转移支付整体绩效自评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工作，进行了2023年度预算公开和预算管理绩效考评单位绩效自评。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年，湘潭县人民检察院在县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县政府、县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在服务保障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大局中能动履职，全面推进各项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荣获全国“节约型机关”、湖南省文明单位等集体荣誉15项，获最高检“检察荣誉章”等各级各类表彰30人次，办理的5个案件被省院评为优案。全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在预算资金管理、预算执行等方面有效支持了本院检察业务工作发展。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资金分配存在困难。一是维修预算不足。现办公场所已使用超过25年，屋顶、屋面外墙渗水等问题没有彻底根治，每年都需一定费用。二是

临聘人员没有预算保障。我院现有临聘人员 5 人的经费支出一直是通过挤占公用经费保障。

2.预算执行科学性不强。一是部分项目因为准备不充分，开工晚、进度慢、结算滞后，进展缓慢，导致验收和付款程序推迟，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二是绩效指标评价体系有待进一步优化。下一步本单位将制定年度工作要点和工作安排，优化绩效指标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对预算资金执行跟踪监控，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补助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指检察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检察业务工作的支出。

六、教育支出(类) 进修及培训(款) 培训支出(项):指单位用于干警教育培训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用于未归口社保的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性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

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种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https://www.hn.jcy.gov.cn/xwfb/czxx/ndyjsgk/202406/1806144787431030>

784.html